

试论九定与解脱的关系

——依说一切有部的观点

惟 善

本文试图从说一切有部的观点出发，论述九定或等至与涅槃解脱的关系。“九定/等至”就是四禅和前三无色定，再加未至定和中间定。佛教认为，修行者只要依靠这九定中任何一定，断除三界烦恼，就可以获得解脱，而依靠最高的非想非非想定并无能力断除烦恼，从而获得解脱的机会，因为在此定境中没有无漏道。另外，修行者只要获得九个等至的任何一个，如果没有断除烦恼，就会投生到与此定相应的天界中去，投生天界还是获得解脱，主要看修行者修定时是否能够断除三界烦恼。

关键词：定 等至 四禅 近分定 中间定 涅槃解脱

作者惟善，1967年生，宗教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佛教与宗教学理论研究所讲师。

一、九定的范围界定

在早期佛教经典中只提到八定（三摩钵底/samā patti）即四禅定（dhyā na-samā patti）和四无色定（ā rū pya-samā patti）。到了毗昙佛教时代，说一切有部却在八定基础上提出了八根本（maula）定、八近分（sā mantaka）定和中间定（dhyā nā ntara）的理论。每一根本定之前又有一个近分定。靠近初禅的近分定有个特别的名字叫“未至定（anā gāmya-samā patti）”。而中间定是被安排在初禅根本定到第二禅近分定的中间。这里所说的“九定”是指四禅、前三无色根本定，再加未至定和中间定。值得注意的是，这里讲的“定”不是指“三摩地（samā dhi）”。虽然“三摩地”和“三摩钵底（samā patti）”这两个梵文字在禅修理论上是同义词，有时两个字都可译为“定”，但从字形结构上和义理上还是有区别的。

梵语“三摩地/samā dhi”是前缀“sam”加ā和字根√dhā组合的阳性词，原意是放在一起的意思，在佛教经典里解释为“心一境性（cittasyaikā gratā）”。根据说一切有部的观点，“三摩地”是十大地法之一，我们每时每刻心的生起都离不开它。也正因为有了这个“三摩地”，我们才可以学习、工作等等。梵文“samā patti/三摩钵底”是阴性名词，由前缀“sam”加ā和字根√pad组合而成，有“获得”、“聚集”等义；在阿毘達磨教义里有“平等（samatā）”之义，即这个法能令心平等

和令大种（地、水、火、风）平等，这也就是使身心安宁、平静的一种禅定境界。

玄奘法师为了区别梵文“三摩钵底”与“三摩地”，有时就分别译为“等至”与“等持”。在《大毘婆沙論》中，这两个字有了明确的区别，有人认为：“等持”以一物为体，而“等至”以五蕴为体，^①“等持”在缘境时是一刹那生灭，而“等至”在缘境时有相续性和连贯性。^②当我们谈到四禅和四无色定的时候，这个“三摩钵底”可以是“三摩地”，而谈到二“无心定（samā patti）”的时候，^③这个“三摩钵底”就不可以是“三摩地”，因为这两个定是无心的，如果到了无心的时候，就不能有心所法“三摩地”的生起。这里有四句分别：^④

有“等至”非“等持”，謂二無心定（即无想定和灭尽定）；

有“等持”非“等至”，謂不定心相应等持（即欲界散心相应之等持）；

有“等至”亦“等持”，謂一切有心定（即四禅、四无色）；

有非“等至”亦非“等持”，謂除前相（除前所说，其它一切法都不是等至和等持）。

“三摩钵底/等至”在英语中通常译为“attainment”或“equipoise”，也有少数人译为“trance”，而“三摩地”则英译为“one-pointedness of mind”或“concentration”。在此文中，我们要探讨的“定”主要是指等至或三摩钵底，但从同义词的角度来看，也可以是三摩地，是一种心缘境持续不断的三摩地。

据佛经记载，修行者要获得证悟和阿罗汉果，必须至少要依靠前面的七个等至（四禅和前三无色定），^⑤但说一切有部认为，修行者只要依靠九个等至中的一个（前七?加未至定和中间定）就可以证得罗汉果。最后一个等至——非想非非想定，不可以作为证悟、获得解脱的基础，因为在此定境中没有无漏道。没有“定”，修行者不可能获得证悟、解脱、涅槃。在这些“定”中，虽然在修习次第上四无色定要比四禅高，但从它们的功德和特征上来看，四根本禅就比近分定和四无色定更殊胜。因此，佛陀屡屡向弟子们强调四禅修习的重要性，包括佛陀以及他的弟子们也多以四禅作为主要的修习对象。这样就使得“禅”在佛经里出现的频率也远比“无色定”高。

^① 这里以“五蕴”为体是指在四禅时，而到了四无色定时，就应该以“四蕴”为体，因为四无色定中无物质性质的“色法”存在。

^② 《大正藏》卷 27 卷，第 821 页下。

^③ 灭尽定与无想定合称“二无心定”，是心不相应行法之一。灭尽定（nirodha-samā patti）又作灭受想定（sa.jñā -vedita-nirodha）。唯有圣者能修此定，其目的是以止息想作意为先而求静住。无想定（asa.jñā -samā patti）为凡夫及外道所修，即他们错误地相信色界第四禅无想天为真实解脱，为求解脱而修此法，即以“出离想”作意，令心、心所法灭之定，故称为“无想定”。

此二定皆依于欲界或色界之身起，其不同之处是无想定以第四禅而起，而灭尽定以非想非非想处而起。

^④ 《大正藏》第 27 册，第 821 页下。

^⑤ 《大正藏》第 27 卷，第 929 页中，第 817 页上至 818 页中。

二、四禅与四乐通行的关系

四禅是趣向涅槃的乐通行(或译为易行道)。修行者要证得涅槃就必须要通过一条道路,运用适合自己的方法才能到达最高境界的涅槃。根据说一切有部的观点,通向涅槃的道路有四种:(1)加行道(又称方便道,谓为求断除烦恼,而行预备性修行);(2)无间道(又称无碍道,谓直接断除烦恼之修行);(3)解脱道(谓已自烦恼中解脱,证得真理,获得解脱之修行);(4)胜进道(又名胜道,是指解脱道之后修其余殊胜之修行,以完成证悟的阶段;是增进定慧的时期)。“道/mArga”在梵文《俱舍论》中是这样解释的:

mArga eva punaH pratipadityukto nirvANapratipAdanAt / catasrah
pratipadaH / asti pratipadduHkhA dhandhAbhijJA / asti duHkhA
kSiprAbhijJA / evaM sukhA ' pi dvidhA /^①

直译:道(mārga)又叫通行(pratipad)由此能趣向涅槃故。通行有四:苦迟通行、苦速通行同样,乐也有二种[即乐迟通行、乐速通行]。^②
很清楚,“道”与“通行”是同义词,正真能通往涅槃的“道”有四种类型。这四种类型的“道”或“通行”在巴利文中也处处提到,如《Dīgha-nikāya/长部》所说:

apara pana, bhante etad ā nuttariya yathā bhagavā dhamma
deseti pa.ipadā su. catasso imā bhante pa.ipadā, dukkhā pa.ipadā
dandhā bhiññā, dukkhā pa.ipadā khippā bhiññā, sukhā pa.ipadā dandh
ā bhiññā, sukhā pa.ipadā khippā bhiññā. tatra bhante yā ya
pa.ipadā dukkhā dandhā bhiññā, aya bhante pa.ipadā ubhayeneva hī n
ā akkhā yati dukkhattā ca dandhattā ca. tatra bhanteyā ya pa.ipadā
dukkhā khippā bhiññā, aya bhante pa.ipadā dukkhattā hī nā akkhā
yati. tatrabhante yā ya pa.ipadā sukhā dandhā bhiññā, aya bhante
pa.ipadā dandhattā hī nā akkhā yati. Tatra bhante yā ya pa.ipadā
sukhā khippā bhiññā, aya pana bhante pa.ipadā ubhayeneva pa.itā
akkhā yati sukhattā ca khippattā ca. etadā nuttariya bhante pa.ipad
ā su / (Dīgha-nikāya (PTS 版), iii, 106)^③

译文如下:

^① Pradhan, *Abhidharmakośābhāṣya of Vasubandhu* (Patna, K.P. Jayaswal Research Institute, 1975), 第382页,第7至9行。

^② 参见真谛译:“复次此道有时说名行,由此行至涅槃故。此行有四种:如经言。有行苦迟智、有行苦速智、有行乐迟智、有行乐速智。”《大正藏》第29卷,第283页中。
玄奘译:“道于余处立通行名。以能通达趣涅槃故。……经说通行总有四种:一苦迟通行,二苦速通行,三乐迟通行,四乐速通行。”《大正藏》第29卷,第132页上。

^③ 参见《A.guttara-nikāya/增支部》, ii, p.154, 6 Ubhayasutta。

复次，大德！世尊于诸“通行”说无上法。此“通行”有四：苦迟通行、苦速通行、乐迟通行、乐速通行。此中，“苦迟通行”者，谓通行下劣，具有苦难与迟钝二义。“苦速通行”者，谓通行下劣，具有苦难故。“乐迟通行”者，谓通行下劣，具有迟钝故。“乐速通行”者，谓通行殊胜，具有易乐和敏捷二义。大德！此为于诸通行之无上〔法〕。

在汉译经典中，梵文“Pratipad”（巴利文“pa. ipadā”），玄奘译为“通行”，真谛译为“行”。有时也被译为“行迹”、“正行”、“行”、“道”、“道迹”等等。^①《大毗婆沙论》中解释说，“通谓通达，行谓行迹，能正通达趣向涅槃”。^②鸠摩罗什译的《成实论》也认为有四道：“苦难行道，苦易行道。乐难行道，乐易行道。”这里的“苦”与“乐”是以“定行道”与“慧行道”来分别，得“定行道”是苦，得“慧行道”是乐。“难”与“易”是从根性的钝利来分别，钝根者难，利根者易。也就是说，“难”与“易”，“迟（dandha）”与“速（k. iprā khippa）”都是从人的通智（abhiññā / abhiññā）上来讲的，就如读书一样，有些人看一遍就能很快地理解，而有些人就要慢一些。从上面巴利文的解释中可以看出，前三通行都是下劣的，唯最后一种是殊胜的“通行”。

世亲在《俱舍论》^③里解释说，四禅的加行道是“乐通行”，因为它们具有禅支和止观均等的功能。修行者入四禅，不用加功用行；而在其它阶层，未止定、中间定以及前三无色定，这个道是“苦通行”，因为它们没有禅支，又不具足止观均等的功能，所以行者要加功用行才能进入。这里所说的不具足止观是指，在未止定和中间定时，观强止弱，而在无色定时止强观弱。

根据《大毗婆沙论》，此四“通行”是依禅定层次（地）、众生的根性、和人（补特伽罗）的不同而建立的。^④

1) 依未至定、中间定以及前三无色定修圣道者有两类：那些根钝的行者所修的圣道叫做“苦迟通行”；而那些根利的人所修的圣道叫“苦速通行”。2) 依四禅修行的修圣道者也有两类：根钝者所修圣道叫“乐迟通行”；根利者所修圣道叫做“乐速通行”。3) 依五地（未至定、中间定和前三无色定）修习圣道者有两类圣者：对于那些通过听闻佛法而生起信仰的修行者（随信行/. raddhanusā rin）^⑤、和那些以信为首而

^① 荻原云来：《梵和大词典》下，第 833 页。

^② 《大正藏》第 27 册，第 482 页中。

^③ Pradhan, *Abhidharmakośābhāṣya. of Vasubandhu* (Patna, K.P. ayaswal Research Institute, 1975), 第 382 页第 14-16 行, anyā sv anā gamya-dhyā nā ntarā rū pya-bhū mi. u mā rgo du khā pratipad añ gā parigrahā c chamatha-vipa. yanā -nyū natvā c ca yatnavā hitvā t, .amatha-nyū ne hyanā gamya-dhyā nā ntare, vipa. yanā -nyū nā ā rū py ā iti /

^④ 《大正藏》第 27 册，第 482 页中。

^⑤ 见道位中的圣者有二：（一）随信行，（二）随法行。此二名是由根的钝利而立的，诸钝根名随信行者，诸利根名随法行者。由信随行，名随信行。彼有随信行，名随信行者。或由惯习此随信行以成其性，故名随信行者，彼先信他随信行故。

获得信胜解的圣者 (adhimukti) 以及那些要依靠好的时机和因缘而入道的解脱圣者 (时解脱samaya-vimukta) ^①所修圣道叫做“苦迟通行”；而那些有利根性，能自思惟法性，趋向圣道者 (随法行/dharmānusārin) 和那些有利根智慧，自见法性真理的圣者 (见至/d...i-prāpta) 以及那些有利根性，不必等待好时因缘，能随意入定解脱烦恼的圣者 (不时解/asamaya-vimukta) 者所修圣道，名“苦速通行”。4) 依四禅修习圣道者也有两类圣者：随信行、信胜解、时解脱者所修圣道名“乐迟通行”；而那些随法行、见至、不时解脱的圣者所修圣道，名“乐速通行”。列表如下：

所依处	禅修者	四通行
五地	钝根行者	苦迟通行
	根利行者	苦速通行
依四禅	钝根行者	乐迟通行
	根利行者	乐速通行
五地	随信行、信胜解、时解脱	苦迟通行
	随法行、见至、不时解脱	苦速通行
依四禅	随信行、信胜解、时解脱	乐迟通行
	随法行、见至、不时解脱	乐速通行

这里很清楚地表明，行者修行证悟的速度是根据个人的根性所具有的通智 (abhi jJA) 来决定的。钝根者理解佛法、获得真理的速度比较缓慢 (dhandha)，根利者就相对较快 (kSipra)。然而对于所行之道，或修禅的不同层次 (地)，就有苦与乐，难与易之别。也就是说五地属于“苦通行”，或难行道 (duHkhā pratipad)；四禅是“乐通行”，或易行道 (sukkhā pratipad)。如果修行者通过四禅来修习圣道就会更容易获得证悟，达到涅槃的境界，而通过未至定、中间定和前三无色定就要难些。

三、佛依乐速通行而证悟

说一切有部认为在四“通行”中，佛是依“乐速通行”的第四禅定，远离烦恼染污 (kli..a)，灭尽有漏 (sāsrava)，断生死因，入正性离生 (samyaktva-niyamā vakrānti)，成正等正觉，证得圆满佛果的。在《毗婆沙论》中，毗婆沙师引用佛经来证实：

鬘母一时来诣佛所，作如是问：“世尊依何通行证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耶？”佛告鬘母：“一切如来应正等觉。皆依乐速通行证得无上正等菩提。”尔时鬘母便设二难：“世尊往因六年苦行，乃证无上正等菩提，云何言依乐速通行？”佛言：“愚人！我不因彼六年苦行证大菩提，弃舍彼已受食乳糜，然后依止乐速通

^①《大正藏》第27卷，第525页上，这类圣者主要依靠六时即可获得解脱：(1)得好衣时、(2)得好食时、(3)得好卧具时、(4)得好处所时、(5)得好说法时、(6)得好补特伽罗时。

行，证得无上正等菩提。”^①

上述引文不知出自何部经，查阅汉文和巴利文佛经，没有发现完全相应的片段。根据汉、巴经典，佛陀的确不是因为“苦行”而证得菩提的。他的六年苦行生活让他身心憔悴，以至于在尼连禅河浣洗蓬头垢面时，竟不得不攀援树枝，勉强上岸。当他喝了村妇施舍的牛奶时，顿有所悟，放弃了他以前的苦行生涯。《杂阿含经》对此描写很逼真：

苦行于六年极受诸苦恼
知此非真道弃舍所习行
……
大圣于此中受二女乳糜
从此而起去往诣菩提树^②

在其它经典中也处处记载佛陀悟道和入涅槃都是从第四禅进入的。所以从此可求证，“世尊依止乐速通行入见道等，以依第四静虑入正性离生 (niyā ma avakrā mati)，^③乃至得菩提故”。^④这里应注意的是，除了独出独觉（或名麟角喻独觉）在修行悟道方面和佛一样，其他的圣者，如声闻和众出独觉（或名部行独觉）^⑤就稍微有所区别，在修行的所依上不能确定。根据《大毗婆沙论》，在声闻乘中，尊者舍利子和大目连在修行方面有相似之处，他们都是依“苦速通行”（未至定），入正性离生，但不同的是，舍利子依“苦速通行”，入正性离生，得果离染；依“乐速通行”，灭尽诸有漏。这是因为他依未至定入正性离生，得果离染；依第四静虑，灭尽有漏。而大目连依“苦速通行”入正性离生，得果离染及灭尽有漏。这是因为他依未至定，入正性离生得果离染，

^①《大正藏》第 27 册，第 485 下至 486 页上。

^②《大正藏》第 2 册，第 167 页上。

^③《大正藏》第 27 卷，第 13 页上云：“一切烦恼或诸贪爱……见道能为毕竟对治，是故见道独说离生；诸不正见，要由见道，能毕竟断，故名正性。”《俱舍论》（《大正藏》第 29 卷，第 121 页中），“此名‘入正性离生’，亦复名‘入正性决定’。由此是初‘入正性离生’，亦是初入‘正性决定’故。经说‘正性’，所谓涅槃；或‘正性’言因诸圣道，生谓烦恼或根未熟，圣道能越，故名离生。能决趣涅槃，或决了帝相故，诸圣道得决定名，至此位说名为入。”此中，“或正性言因诸圣到……诸圣道得决定名”玄奘译文在梵文原著中没有相应的句子，可能是玄奘加的，或者他所用的梵文本有异。见 *Abhidharmakośa bhāṣya. of Vasubandhu*, 3505-8. saiva ca niyā mā vakrā ntirityucyate / samyaktvaniyā mā vakrama. ā t / samyaktva nirv ā .amukta sū tre / tatra niyamo niyā ma ekā ntī bhā va / tasyā bhigamanamavakrama. am / tasyā cotpannā yā m ā ryapudgala ucyate /

^④《大正藏》第 79 卷，第 485 页下。

^⑤梵文“pratyekabuddha”，译为“缘觉”或“独觉”。《大正藏》第 29 卷，《俱舍论》第 64 页中：“然诸独觉有二种殊。一者部行 (vargacā rin)，二麟角喻 (kha ga)。部行独觉，先是声闻得胜果时转名独胜。有余说：彼先是异生，曾修声闻顺决择分，今自证道得独胜名。由《本事》中说：一山处总有五百苦行外仙，有一猕猴曾与独觉相近而住，见彼威仪，辗转游行至外仙所，现先所见独觉威仪，诸仙睹之咸生敬慕，须臾皆证独觉菩提。若先是圣人不应修苦行。麟角喻者，谓必独居。二独觉中，麟角喻者，要百大劫修菩提资粮，然后方成麟角喻独觉。言独觉者，谓现身中，离禀至教，唯自悟道，以能自调，不调他故。”参见梵文本，第 183 页，第 7 行至 19 行。

依[前三]无色定, 灭尽有漏,^①因为第四无色定没有无漏圣道。这也就是说, 舍利子侧重于修观(vipa.yana), 所以他依第四静虑灭尽有漏, 而大目连侧重于修止(amatha), 所以依前三无色定灭尽有漏。佛陀在某经中对梵志(brāhma.a)说, 第四静虑名“究竟迹”。毗婆沙师解释, 当时有婆罗门听说, 佛陀具有一切智见(jñāna-darāna), 而其他所有的佛也都是依第四静虑证得无上正等菩提。这就表明第四静虑是“究竟迹”, 是通向解脱和涅槃的最终之道。这个婆罗门想去试探佛陀, 看他究竟是如何解释的, 如果佛陀亲自说第四静虑是究竟迹, 就表明他一定具有一切智见。所以他前来问佛。佛得知他的来意之后, 就向他解释第四静虑是“究竟迹”。梵志听了解释之后, 坚信佛陀具有一切智见。佛陀又进一步对婆罗门解释说:

第四静虑是如来迹, 是佛所行、佛所习近, 如野龙象, 夏日中时, 从稠林出。见地方所, 其地沃润, 花果茂盛, 流泉浴池, 其水清美, 杂花映发, 甚可爱乐。见已欢喜, 以牙掘地而安其足。世尊亦尔, 第四静虑行舍现前, 掘尔焰地而安智足。应知此中如来迹者, 说第四静虑究竟奢摩他; 佛所行者, 说第四静虑究竟毘钵舍那; 佛所习近者, 总说第四静虑究竟止观。^②

行者在第四禅的境界, 行者在禅定中看到美丽风景, 茂盛的花草树木、清澈的泉水。这是如来迹、佛所行、佛所习近。而在巴利文的《中部》(Cū .ahatthipadopamasutta)(MN, i. 181-182)中也说: 四禅是如来迹(Tathā gatapada)。这三个术语都是同义词, 只是在根据禅定的特点而用不同的文字来表述。从“止”而言名“如来迹”, 从“观”而言名“佛所行”。“止”就是梵文“奢摩他(.amatha)”; “观”就是梵文“毘钵舍那(vipasyanā)”。 “佛所习近”体现了止观均衡、止观双运的功用。第四禅的特点就是具备舍清净、念清净。虽然有美妙的定境, 而行者的感受是非苦非乐的, 非其它定境所能及。由于此定不为“八患”所能动, 故又名“不动定”。

四、佛陀及其弟子依第四禅入涅槃

佛不仅是依第四禅获得证悟, 而且也是依第四禅而入涅槃的。在巴利语和汉语的《四阿含》中有很多经典都提到佛从第四禅入涅槃的事迹。例如, 据巴利文《大涅槃经》(DN, ii. 156) 所载:^③

于是薄伽梵即入初禅, 从初禅起入第二禅, 从第二禅起入第三禅, 从第三禅起入第四禅, 从第四禅起入空无边处, 从空无边处起入识无边处, 从识无边处起入无所有处, 从无所有处起入非想非非想处, 从非想非非想处起入灭受想定(即灭尽定)。……

然后, 薄伽梵从灭受想定起入非想非非想处, 从非想非非想处起入无所有处,

^① 《大正藏》第27卷, 第485页下。

^② 《大正藏》第27卷, 第419页中。

^③ 《长部》(Dīghanikaya), II, 第156页。

从无所有处起入识无边处，从识无边处起入空无边处，从空无边处起入第四禅，从第四禅起入第三禅，从第三禅起入第二禅，从第二禅起入初禅，从初禅起入第二禅，从第二禅起入第三禅，从第三禅起入第四禅，从第四禅起如来立即入于涅槃。上述巴利文所记载佛入定的次第与汉语《阿含经》记载的相同。佛陀在入涅槃之前已三次进入第四禅：第一次是从初禅上升到灭尽定；第二次是从灭尽定下降到初禅；第三次是从初禅再上升到第四禅，最后出定，进入涅槃。而《大毗婆沙论》所记载的第二次入定的次序就不同。根据此论，佛入涅槃之前有四次出入第四禅，而且中间两次出入与上文记载完全不同，请见下文：

从灭受想定无间入无所有处，从无所有处入非想非非想处，从非想非非想处入识无边处，从识无边处入无所有处，从无所有处入空无边处，从空无边处入识无边处，从识无边处入第四静虑，从第四静虑入空无边处，从空无边处入第三静虑，从第三静虑入第四静虑，从第四静虑入第二静虑，从第二静虑入第三静虑，从第三静虑入初静虑。

可知，佛陀在中间两次出入定的次第都是顺超和逆超的，而汉巴的《大涅槃经》所载的出入定的方式只是以顺和逆两种次第，而没有超越，其中第一次和第三次与《大毗婆沙论》所说的第一次和第四次出入定相同。这里所谓“顺超”就从初禅往上跳至第三禅，从第三禅跳至第五空无边处，入其它定，由此类推。“逆超”是从第九灭尽定下降至第七无所有处，乃至从第三禅降到初禅。这里的“超”只能是超一个“定”，因为距离太远而不能超两个。根据《大毘婆沙论》佛陀在涅槃之前曾行逆超定，为什么他要如此逆行超定，而不是顺行超定？这里有五种不同意见：（1）所有的佛陀本来就是这样入定、证涅槃的；（2）逆超入定是为了显示佛陀的定力自在；（3）为了显示佛陀能作难作之事；（4）为了显示佛陀的威力大；（5）为了入灭尽定。这是阿毗大磨论师的独特观点。

必须注意的是：根据说一切有部的观点，人不会在入定时死去，如入“灭尽定”和“慈定”的时候，有身体不坏，刀枪不入、水火不毁等特异功能。^①只有在出定之后，人才会有可能死亡。修行者获得解脱，入涅槃也是如此。如佛陀首先四次入第四禅，最后出来再入涅槃。^②但有人认为佛在第四禅定中入涅槃，而不是出定之后入涅槃，因为经中说世尊依不动寂静定而般涅槃，世间眼灭。^③传统的毘婆沙师反对这种看法，认为佛先入第四禅，然后从此定出来才入涅槃。这里的“不动寂静定”是具有欲界无覆无记心相应之定，与第四静虑相似，所以叫“不动寂静”，佛陀依此定而般涅槃。为什么佛

^①《大正藏》第 27 卷，第 782 页上，契经中说：住灭定者，不为火所烧，水所漂，毒所中，刃所害，他所杀。第 427 页上，如契经说：住慈定者，刀、毒、水、火皆不能害。必无灾横而致命终。

^②这一点与巴利语经典是一至的，参见《相应部》I，第 158 页。在元亨寺汉译版最后一句是这么译的“由第四禅之等无间，世尊入于涅槃”。这没有把 *catutthajhā nā vu.hahitvā* 译出来。这应该是“世尊由第四禅起，立刻进入涅槃。”这句话很重要，表明佛不是在定中入涅槃，而出定后立刻进入涅槃。另见《长部》，II，第 156 页。

^③《大正藏》第 26 卷，第 1024 页上，《大正藏》第 27 卷，第 955 页上-中。

陀不依其它定入涅槃呢？这是因为前三禅不坚固，而第四禅属于坚固之定，所以特别依此禅入涅槃。对于佛陀为什么在涅槃之前要四次进入第四禅，《大毗婆沙论》有五种不同的观点，^①但这些论说都没有提出令人信服的论据来证明其观点。

五、四禅与四无色定的不同特点

从严格意义来讲，“禅”或“静虑”特指四禅，四无色定不可以叫做“禅”。然而，《清净道论》和其它巴利文注疏又有“无色禅 (arū pa-jhā na)”和“八禅 (a. ha-jhā na)”的说法，后期的汉语佛经也有几处出现过。近、现代很多欧洲佛教学者也不加分析地跟着用“八禅”或“无色禅”这样模糊不清的概念。^②但在《五尼柯耶》和《四阿含》中并没有这样的提法，说一切有部论师也绝对反对这种说法，因为他们概念定义上把禅 (dhyā na)、等至或定 (samā patti) 和无色 (ā rū pya) 等都做了很清晰的区分。禅有〔寂〕静和〔审〕虑二义，所以玄奘多将此译为“静虑”，“由此寂静能审虑故，审虑即是实了知义”。^③据《大毘婆沙论》所释：“静谓等引 (samā hita)；虑谓遍观，故名静虑。”禅和无色都是定/等至，但无色定不可以称之为禅，因为无色定有静无虑。^④除此之外，四禅有很多不同的特点，而四无色定就少了很多。在此，谨就根据散见在《大毗婆沙论》中关于四禅与四无色的主要特点列表如下：^⑤

四静虑	四无色定
五蕴为性	四蕴为性（无色蕴）
有静有虑	有静无虑
粗显明了易见	微细相隐难见，难信
有三种定	唯有一种无寻无伺
有三种受：喜乐舍	唯有舍受
能断不善、无记二种结	唯断无记，非不善
能对治不善结	全无
能断见、修所断二结	唯能断修所断结
有四胜利 ^⑥	有一胜利
根、受、心所有多异相	根、受、心所无多异相
能遍观、遍断结	俱无二义
息一切烦恼、及能思虑一切所缘	俱无二义
遍照智缘自、上、下地	无遍照智能缘自、上，不缘下地

^① 《大正藏》第 27 卷，第 955 下至 956 上。

^② 如 C. A. F. Rhys Davids 在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and Ethics*, 把八等至 (samā patti) 说为成八禅 (jhā na)；Karen Derris 也在 *Encyclopedia of Buddhism* (Macmillan Reference USA, 2003.) I, 第 226 页，也把八等至 (samā patti) 说成是八禅。在严格意义上都不准确。

^③ Pradhan, *Abhidharmakośābhā sya. of Vasubandhu* (Patna, K.P. Jayaswal Research Institute, 1975), p4338-9, dhyā yanti anena iti / prajā nanti iti artha /

^④ 《大正藏》第 27 卷，第 412 页上。

^⑤ 《大正藏》第 27 卷，第 411 页中-412 页上；第 418 页中-下；第 332 上。

^⑥ 《大正藏》第 27 卷，第 418 页下，《大毗婆沙论》引经说：四种静虑有四胜利，而在上下文中又没有解释此“胜利”是指哪四个，哪一个胜利是属于无色定的。

能具摄受四支五支；能发六通、具四通行、三种变现、三明、三根、三道、三地、四沙门果、九遍知道，见修二道、法类二智及忍智	不具备
--	-----

依上表可清晰看出，四禅要比近分定和无色定殊胜得多。所以多数修行人喜欢修四禅，对四无色定不感兴趣。虽然佛陀及其弟子多依第四禅获得证悟和最后涅槃，但佛陀还是希望弟子们修习四禅后，还要修习四无色定。如经中说：“如是四种增上心所，现法乐住。诸修定者，数数入出，应正了知。寂静解脱，超过诸色，四无色定，诸修定者，数数入出，应正宣示。”^①这里的“增上心所”和“现法乐住”都是“禅”的别名。“应了知”指修习四禅的人要了知出入禅定的相状和特点，而不要有所错乱和误解；“应正宣示”是告诉修行者，虽然这四无色定没有多大功德但不要忘记，还要时常去修习它们。当那些行者修定熟练之后，就能达到顺超逆超，随心所欲，自由从定境出入。

六、结 语

从以上论述可知，行者只要获得九种定（包括未至定、中间定、四根本禅和前三无色定）中的任何一个，都有可能通过出离三界烦恼而获得解脱。如果获得“定”，但没有出离三界烦恼，他将会转世到某一相应的天界。“定”是行者断除三界烦恼的基础。在这里笔者认为，乔达摩（gautama）的老师所获得的定与他自己亲自所证的禅定境界有所不同：前者不能彻底断除烦恼，而后者可以。因此，乔达摩离开了他的两个老师，而独自修习四禅定。依于此四禅定他获得了证悟。根据佛陀的教法，我们知道没有“定”就没有解脱和涅槃可言。在这些“定”或等至中，前七等至或九等至（包括未至定、中间定）在修行过程非常重要，尤其是第四禅，如佛和他的弟子都是以他们的身教和言教告诉我们，修习是获得证悟和走向涅槃的重要之道。然而，通常所有这些大罗汉，如舍利弗、大目犍莲，掘多等诸大弟子都获得了所有这些四禅和四无色定，从而达到了定自在的境界。

（责任编辑 黄夏年）

^① 《大正藏》第 27 卷，第 418 页中。